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上接A2版)

③关联方应收款项类投资

表3-66关联方为实际融资人的应收款项类投资利率水平比较

客户类型	产品名称	产品面值	期限	利率
关联方	17 苏悦 苏州信托-金浦沙钢一期4-0052	69,986	4个月6期	5.10%
	16 苏悦 苏州信托-金浦沙钢一期-0052	305,000	5年	5.10%
	16 苏悦 苏州信托-金浦沙钢二期-0052	69,979	4个月6期	5.10%
	16 苏悦 苏州信托-金浦沙钢三期-0052	99,980	4个月7月	5.10%
	17 苏悦 东海瑞聚-无锡金投-1504	39,500	5年	5.10%
	17 锡悦 中诚信托-瑞海金投-0804	63,000	5年	4.85%
可比第三方	16 新悦 国联资管-苏州信托-西部城银-0926	480,000	5年	6.05%

④关联方手续费及佣金费率

表3-67关联方手续费及佣金费率水平比较

年度	客户类型	客户名称	续费项目	手续费
2016	关联方	东吴证券	研究咨询服务费	500
	可比第三方	银河证券	基金研究与基金评价服务费	100

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交易定价公允,关联交易执行的利率水平与同期非关联方不存在明显差异。

5、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对本行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会计师认为,本行报告期内对关联方交易的会计核算及披露在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关联交易未对本行的独立性及财务报表列报的公允性,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方替本行承担成本、费用以及其他本行输送利益的情形。

保荐机构认为:1、本行报告期内对关联方交易的会计核算及披露在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2、本行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与主要股东完全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3、报告期内本行的关联交易不影响本行的独立性及财务报表列报的公允性,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方替本行承担成本、费用以及其他本行输送利益的情形。

6、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本行公司章程》、《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暂行)》等公司治理文件中均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及程序、关联股东或利益冲突的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等进行了相关规定:

《本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第二十六条 本行依法持有本行股份的自然人和法人,股东按其持股比例享有权利,承担同种义务。

主要股东是指能够直接、间接、共同拥有或控制本行百分之五以上股份或表决权以及对本行决策有重大影响的股东。

第三十条 本行股东承担下列义务:

(八)主要股东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关联方情况,并承诺当关联关系发生变化应及时向董事会报告。”

第三十一条 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应当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行使出资人权利,不得谋取不当利益,不得干预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根据章程作出的决策和管理权,不得越过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直接干预本行经营管理,不得损害本行利益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第四十八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决议。股东大会对一名董事、监事候选人,应当逐个进行表决。

董事、监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应当遵循《公司法》和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

本行同一股东及及其关联人不得同时提名董事和监事人选;同一股东及及其关联人提名的董事(监事)人选已担任董事(监事)职务,在其任期届满或更换前,该股东不得再提名该董事(监事)候选人;同一股东及及其关联人提名的董事原则上不得超过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国家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六十一条 董事个人直接或者间接与本行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不论有关事项在一般情况下是否需要董事会批准同意,董事均应当及时告知董事会,监事对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

第六十五条 董事个人直接或者间接与本行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将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及时告知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并在审议相关事项时做必要的回避。

第六十六条 非执行董事应当依法合规地积极履行股东与本行之间的沟通职责,重点关注股东与本行关联交易情况并支持本行制订资本补充规划。

第七十一条 独立董事履行职务时应当独立对董事会审议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意见,并重点关注以下事项:

(一)重大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和公允性;”

第七十二条 独立董事每年在本行工作的时间不得少于15个工作日。

担任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及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人的董事每年在本行工作的时间不得少于25个工作日。”

第七十三条 董事会由执行董事和非执行董事(含独立董事)组成。执行董事是指在本行担任除董事职务外的其他高级经营管理职务的董事。

非执行董事是指在本行不担任经营管理职务的董事。

独立董事是指不在本行担任除董事职务外的其他职务,并与所聘本行及其主要股东不存在任何可能影响其独立、客观判断关系的董事。”

第七十九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八)建立本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等。”

第九 董事会具体工作职权

5、决定本行经营计划、风险投资方案、重大关联交易、资产抵押及其他担保、股权投资等事项;”

第八十条 董事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不参与表决。

董事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当由二分之一以上无重大利害关系关系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会议作出的批准有关关联交易的决议,应当由无重大利害关系的董事的半数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第九十八条 本行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战略发展与投资管理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和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等7个委员会,董事会可根据需要设立其他专业委员会或聘请有关专业机构或专业人士对董事会有关事项,向董事会提供专业意见或根据董事会授权就专业事项进行咨询。

第九十九条 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应当是由具有与专门委员会职责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及工作经验的董事担任,委员会成员不少于3人,其中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各专门委员会负责人原则上不宜兼任,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当占适当比例。

第一百零五条 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的职责

(三)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要根据《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负责本行关联交易的管理、审查和批准,控制关联交易风险。”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制度》、《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决策进行了详细的规定,主要涉及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时的回避制度、决策权限以及表决程序等。

7、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对于不可避免关联交易,为维护本行全体股东及本行的利益,本行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制度》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暂行)》中对关联交易决策进行了严格规定,包括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制度、决策权限、决策程序等内容,以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允、合理,从而保护本行全体股东及本行的利益。此外,本行董事会下设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根据《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负责本行关联交易的管理、审查和批准,控制关联交易风险。

8、独立董事对本行关联交易的评价意见

报告期内,本行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已履行本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对此,本行独立董事发表了意见。《公司章程》和内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苏州银行自2016年11月至2018年12月31日发生的关联交易内容合法合规,定价公允合理,履行了《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内部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苏州银行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之日,本行董事会有14名董事,其中执行董事4名、股权董事5名、独立董事5名。本行董事任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3-69本行董事任职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在本行任职	提名人	任职期限至
1	王兰凤	女	执行董事、董事长	董事会	2019.11
2	张小玉	男	执行董事、副行长	董事会	2019.11
3	杨建勇	男	执行董事、副行长	董事会	2019.11
4	钱锋	男	执行董事、副行长	董事会	2019.11
5	阎文生	男	执行董事	国发集团	2019.11
6	沈彬	男	执行董事	信达运输	2019.11
7	钱晓红	女	执行董事	同欣投资	2019.11
8	张姝	女	执行董事	吴国集团	2019.11
9	高晓东	男	执行董事	澄迈股份	2019.11
10	金海腾	男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19.11
11	侯小军	男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19.11
12	侯国军	男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19.11
13	张旭阳	男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19.11
14	叶建芳	女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19.11

本行上述各位董事简历如下:

1、王兰凤女士,中国国籍

1963年9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现任本行党委书记、董事长。1985年7月参加工作;1985年7月至1987年9月任内蒙古银行学校教师;1987年10月至1989年6月任中国建设银行包头分行营业部会计;1989年10月至1990年4月任中国银行包头分行营业部见习副主任;1990年5月至1991年11月任中国银行包头分行会计科见习副科长;1991年12月至1992年10月任中国银行包头分行会计科副科长;1992年11月至1997年1月任中国银行包头分行国际结算科科长;1997年8月至1999年1月任中国银行包头分行郊区支行行长,党支部书记;1999年2月至2001年2月任中国银行内蒙古包头分行营业部业务处处长;2001年3月至2003年10月任光大银行苏州直属支行副行长(委)书记,行长;2003年11月至2005年8月任光大银行苏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2005年9月至2007年7月任光大银行苏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兼光大银行上海分行党委书记;2007年8月至2010年9月任光大银行上海分行党委书记,行长;2010年10月至2011年5月任光大银行总行行长助理、上海分行党委书记,行长;2011年7月起任本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2、张小玉先生,中国国籍

1969年4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工程师,现任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1984年7月参加工作;1984年7月至1988年11月任江苏省昆山市统计局科员;1988年12月至1995年11月任交通银行苏州分行昆山支行会计主任、信贷员;1995年12月至1999年11月任交通银行苏州分行昆山支行信贷科科长,科长;1999年2月至2001年1月任交通银行

苏州分行昆山支行稽核科科长;2001年2月至2003年1月任交通银行苏州分行昆山支行市场营销部副经理;2003年2月至2003年10月任交通银行苏州分行昆山支行副行长;2004年1月至2004年6月任交通银行苏州分行昆山支行信贷支路书记,行长;2008年7月至2010年5月任交通银行苏州分行党委委员、行长助理;2010年6月至2013年5月任交通银行苏州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13年6月至2013年7月任交通银行大连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13年8月至2014年6月任本行副行长;2014年7月至2015年6月任本行副行长兼总行公司业务部总经理;2015年7月至2017年8月任本行副行长;2017年9月起任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

4、钱锋先生,中国国籍

1971年10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经济师,现任本行党委委员,执行董事,副行长。1989年12月参加工作;1989年12月至1994年7月任农业银行吴县市黄埭镇信用社主任、信贷员;1994年8月至1995年12月任农业银行吴县市信贷科科员;1996年1月至1996年9月任吴县市农村信用联社资金营运科科长;1996年10月至1998年4月任吴县市农村信用联社资金营运科科长助理;1998年5月至2000年9月任吴县市农村信用联社信贷科副科长;2000年10月至2000年12月任吴县市农村信用联社信贷科科长;2003年1月至2004年11月任苏州工业园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信贷科科长;2004年12月至2010年9月任本行副行长;2010年10月至2012年10月任本行副行长兼苏州营业管理部主任;2012年11月至2013年10月任本行副行长兼苏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2013年11月至2015年7月任本行副行长兼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15年7月至2017年8月任本行副行长;2017年9月起任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

5、阎文军先生,中国国籍

1973年7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现任本行执行董事、国发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1995年7月参加工作;1995年7月至1997年12月任苏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局资产评估中心科员;1997年12月至2001年12月历任国发集团计划财务部科员、助理、经理;2002年1月至2005年12月任苏州国发中小企业担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6年1月至2006年12月任苏州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1月至2007年11月任国发集团副总经理、苏州国发中小企业担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7年12月至2012年10月任苏州市金属区人人民政府副区长;2012年11月起任国发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期间于2013年7月兼任苏州住人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4月兼任苏州住人房再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5月兼任苏州国发中小企业担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8月兼任苏州国发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并于2016年2月不再兼任苏州住人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苏州住人房再担保有限公司、苏州国发中小企业担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4月起任本行执行董事。

6、沈彬先生,中国国籍

1979年9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现任本行执行董事,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04年10月参加工作;2004年10月至2005年3月任江苏国联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科会计;2005年4月至2006年12月任东方海外集装箱航运有限公司高级会计;2007年1月至2012年3月历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常务执行董事,第一副总、财务总监;2012年4月至2013年2月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副总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党委书记;2013年3月起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董事、常务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党委书记,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财务总监;2015年2月起任本行执行董事。

7、钱晓红女士,中国国籍

1969年3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经济师,现任本行执行董事、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主任。1991年7月参加工作;1991年7月至1999年9月任苏州大学财经学院教师;1999年10月至2001年3月任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财务科员;2001年4月至2002年10月任园区经发财务部助理助理;2002年11月至2004年7月任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酒店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4年8月至2005年2月任苏州工业园区教育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5年3月至2018年10月历任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产控股发展有限公司审计部助理、副总裁、董事长、总裁;2009年9月至2018年10月任园区经发董事长;2018年11月起任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主任;2015年2月起任本行执行董事。

8、张姝女士,中国国籍

1965年6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现任本行执行董事,吴中集团副总裁。1986年8月参加工作;1986年8月至1992年5月在中国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贸易结算处任职;1992年6月至1999年10月在中国银行苏州分行信贷业务处信贷一科科长;1999年11月至2003年9月任中银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办公室、风险管理部助理;2003年10月至2007年3月任中国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副行长;2007年4月至2011年10月任中国银行苏州吴中支行支行长;2011年11月任中国银行苏州分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11年12月起任吴中集团副总裁;2016年7月起任本行执行董事。

9、高晓东先生,中国国籍

1975年10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本行执行董事。2002年起任江苏波登服装发展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江苏威德罗服饰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起任波登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7月起任波登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2015年2月起任本行执行董事。

10、金海腾先生,中国国籍

1951年10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本行独立董事,上海融至道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裁。1978年8月参加工作;1978年8月至1981年1月任黑龙江省物资局百货公司总库员;1981年2月至1987年2月历任宁波市物价局科员、副科长;1987年3月至1988年5月任宁波市财政贸易局办公室主任;1988年6月至1990年1月任宁波市商业局局长;1990年2月至1994年5月任浙江省鄞县县长;1994年6月至1997年2月任中国银行投资管理部总经理;1997年3月至2011年10月历任“广发银行杭州分行行长、总行副行长;2011年11月起任上海融至道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裁;2015年2月起任本行独立董事。

11、彭小军先生,美国国籍

1968年8月出生,美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本行独立董事, BP Hillcrest Advisory LLC 管理合伙人。1995年至1997年在美国银行-资本金融公司数据分析及风险管理部任职;1997年至1999年在美国NEXCARD银行公司信贷及风险管理部任经理;1999年至2002年任美国NEXCARD银行公司信贷及分析部副经理;2002年至2008年历任香港渣打银行商务分析及分析部副经理、渣打银行战略分析全球总监、台湾渣打银行信用卡及个人贷款部董事总经理;2008年至2010年任深圳发展银行信用卡中心总裁;2010年至2011年任益佰集团大中华区董事总经理;2011年至2015年任上海中国银联战略顾问、产品总监;2016年3月起任本行独立董事。

12、侯国军先生,中国国籍

1964年2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本行独立董事,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1988年7月参加工作;1988年7月至1993年12月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助教;1994年1月至2005年6月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2005年7月至2016年6月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2016年7月起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2017年9月起任本行独立董事。

二、监事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之日,本行有9名监事,本行监事任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3-70本行监事任职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在本行任职	提名人	任职期限至
1	朱文彪	男	职工监事、监事长	职工代表、监事会	2019.11
2	钱晓欣	男	职工监事、人力资源部总监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职工代表	2019.11
3	柯建刚	男	职工监事、法务合规部副经理(主持工作)	职工代表	2019.11
4	孟达元	男	独立董事	盛达集团	2019.11
5	丁磊	男	独立董事	苏州城投	2019.11
6	王婉斌	男	独立董事	国瑞集团	2019.11
7	吴建亚	男	外部监事	监事会	2019.11
8	康定尧	男	外部监事	监事会	2019.11
9	葛明	男	外部监事	监事会	2019.11

本行上述各位监事的简历如下:

1、朱文彪先生,中国国籍

1963年4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现任本行党委书记、监事长。1984年7月参加工作;1984年7月至1996年8月历任农业银行苏州吴县市支行浦庄营业所主任、主办会计、副主任;1996年9月任吴县信用合作联社办事处主任;1996年10月至1997年1月任吴县信用合作联社人教科副科长;1997年2月至1998年5月任吴县信用合作联社人教科科长;1998年6月至1998年11月任吴县信用合作联社主任助理、人教科科长;2000年11月至2002年11月任吴县信用合作联社副主任;2002年12月至2004年11月任苏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副主任;2004年12月至2017年5月任本行党委委员、工会主席;2017年6月至2017年12月任本行党委委员、职工监事、监事长、工会主席;2018年1月起任本行党委委员、职工监事、监事长。

2、钱晓欣先生,中国国籍

1963年8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经济师,现任本行首席信息官兼金融市场部总经理。1981年10月参加工作;1981年10月至1982年3月任中国人民银行训练班支部委员;1982年4月至1994年1月历任中国工商银行苏州分行信贷所综合柜员、主任、科员;1994年2月至2000年2月任中国工商银行苏州分行信贷处主任科员;2000年3月至2001年5月任中国工商银行苏州分行信贷处主任科员;2001年6月至2002年2月任苏州住人房农村信用联社信贷科科长、科长;2002年3月至2002年11月任苏州市郊区农村信用联社计划信贷科科长兼资产保全科科长;2002年12月至2004年12月任苏州住人房农村信用联社高新园区信用社主任;2005年1月至2008年1月任本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08年2月至2013年9月任本行行长助理;2013年10月至2014年3月任本行行长助理兼新资本协议管理实施办公室主任;2014年9月至2016年8月任本行行长助理兼南京区域总裁;2016年9月起任本行行长助理兼金融市场部总经理。

3、柯建刚先生,中国国籍

1973年8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现任本行首席信息官兼银行信息部总经理。2001年7月参加工作;2001年7月至2003年4月任深圳发展银行电脑部程序开发;2003年5月至2005年12月任深圳发展银行支行部门副经理;2006年1月至2008年3月任深圳发展银行总行部门副经理;2008年4月至2010年3月任深圳发展银行信息科技部主管;2010年4月至2011年7月任平安银行信息科技部主管(总经理);2011年7月至2014年11月任本行行长助理;2014年12月至2017年1月任本行副行长;2017年2月至2017年11月任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2017年12月至2018年5月任本行执行董事、常务副行长;2018年6月起任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

4、孟达元先生,中国国籍

1963年8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本行外部监事,人力资源部总监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1981年10月参加工作;1981年10月至1982年3月任中国人民银行训练班支部委员;1982年4月至1994年1月历任中国工商银行苏州分行信贷所综合柜员、主任、科员;1994年2月至2000年2月任中国工商银行苏州分行信贷处主任科员;2000年3月至2001年5月任中国工商银行苏州分行信贷处主任科员;2001年6月至2002年2月任苏州住人房农村信用联社计划信贷科科长;2002年3月至2002年11月任苏州市郊区农村信用联社计划信贷科科长兼资产保全科科长;2002年12月至2004年12月任苏州住人房农村信用联社高新园区信用社主任;2005年1月至2008年1月任本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08年2月至2013年9月任本行行长助理;2013年10月至2014年3月任本行行长助理兼新资本协议管理实施办公室主任;2014年9月至2016年8月任本行行长助理兼南京区域总裁;2016年9月起任本行行长助理兼金融市场部总经理。

5、丁磊先生,中国国籍

1974年7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本行外部监事,人力资源部总监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1996年7月参加工作;1996年7月至1999年2月任江苏国联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科会计;2005年4月至2006年12月任东方海外集装箱航运有限公司高级会计;2007年1月至2012年3月历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常务执行董事,第一副总、财务总监;2012年4月至2013年2月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副总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党委书记;2013年3月起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董事、常务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党委书记,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财务总监;2015年2月起任本行执行董事。

6、王婉斌先生,中国国籍

1966年7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硕士学位,现任本行外部监事,人力资源部总监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1984年10月参加工作;1984年10月至2003年4月任职于工商银行上海分行卢湾区支行;1992年5月至1995年5月在日本研修学习;1995年6月至1996年1月任职于上海八佰伴南方有限公司;1996年2月至1996年10月任职于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1996年11月至1997年4月任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业务副主任;1997年5月至1998年3月任招商银行上海分行海运学院图书馆负责人;1998年4月至1998年10月任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储蓄信用卡部市场部主管;1998年11月至1999年12月任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川北支行计划信贷部经理;2000年1月至2000年2月任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川北支行计划信贷部;2000年3月至2003年2月任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计划信贷部副行长(主持工作);2003年3月至2006年4月任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四平支行行长;2006年5月至2012年3月任光大银行上海分行中国二部总经理;2012年4月至2014年8月任本行公司业务部总经理;2014年9月至2014年12月任本行南京分行行长;2014年12月至2015年6月任本行本行行长助理兼南京分行行长;2015年7月至2015年12月任本行行长助理兼南京分行行长兼金融市场部总裁兼中国银行南京区域总裁;2016年1月至2016年2月任本行本行行长助理兼金融市场部总裁兼中国银行南京区域总裁;2016年3月起任本行本行行长助理兼金融市场部总经理。

7、葛明先生,中国国籍

1968年3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本行外部监事,人力资源部总监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1989年8月参加工作;1989年8月至1993年5月任交通银行苏州分行信贷科、信贷科科员;1993年6月至1996年9月任交通银行苏州分行公路处计划信贷科副科长;1996年10月至1998年12月任苏州住人房大通汽车租赁公司;1999年1月至2000年1月任苏州住人房农村信用联社信贷科科长助理;2000年2月至2002年2月任苏州市郊区农村信用联社计划信贷科副科长、科长;2002年3月至2002年11任苏州市市郊农村信用联社计划信贷科科长兼资产保全科科长;2002年12月至2004年12月任苏州住人房农村信用联社高新园区信用社主任;2005年1月至2008年1月任本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08年2月至2013年9月任本行行长助理;2013年10月至2014年3月任本行行长助理兼新资本协议管理实施办公室主任;2014年9月至2016年8月任本行行长助理兼南京区域总裁;2016年9月起任本行本行行长助理兼金融市场部总经理。

8、陈洁女士,中国国籍

1953年1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本行外部监事,人力资源部总监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1981年10月参加工作;1981年10月至1982年3月任中国人民银行训练班支部委员;1982年4月至1994年1月历任中国工商银行苏州分行信贷所综合柜员、主任、科员;1994年2月至2000年2月任中国工商银行苏州分行信贷处主任科员;2000年3月至2001年5月任中国工商银行苏州分行信贷处主任科员;2001年6月至2002年2月任苏州住人房农村信用联社计划信贷科科长;2002年3月至2002年11月任苏州市郊区农村信用联社计划信贷科科长兼资产保全科科长;2002年12月至2004年12月任苏州住人房农村信用联社高新园区信用社主任;2005年1月至2008年1月任本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08年2月至2013年9月任本行行长助理;2013年10月至2014年3月任本行行长助理兼新资本协议管理实施办公室主任;2014年9月至2016年8月任本行行长助理兼南京区域总裁;2016年9月起任本行本行行长助理兼金融市场部总经理。

9、李伟先生,中国国籍

1973年1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硕士学位,现任本行外部监事,人力资源部总监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1996年7月参加工作;1996年7月至1999年2月任江苏国联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科会计;2005年4月至2006年12月任东方海外集装箱航运有限公司高级会计;2007年1月至2012年3月历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常务执行董事,第一副总、财务总监;2012年4月至2013年2月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副总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党委书记;2013年3月起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董事、常务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党委书记,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财务总监;2015年2月起任本行执行董事。

10、陈洁女士,中国国籍

1953年1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本行外部监事,人力资源部总监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1981年10月参加工作;1981年10月至1982年3月任中国人民银行训练班支部委员;1982年4月至1994年1月历任中国工商银行苏州分行信贷所综合柜员、主任、科员;1994年2月至2000年2月任中国工商银行苏州分行信贷处主任科员;2000年3月至2001年5月任中国工商银行苏州分行信贷处主任科员;2001年6月至2002年2月任苏州住人房农村信用联社计划信贷科科长;2002年3月至2002年11月任苏州市郊区农村信用联社计划信贷科科长兼资产保全科科长;2002年12月至2004年12月任苏州住人房农村信用联社高新园区信用社主任;2005年1月至2008年1月任本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08年2月至2013年9月任本行行长助理;2013年10月至2014年3月任本行行长助理兼新资本协议管理实施办公室主任;2014年9月至2016年8月任本行行长助理兼南京区域总裁;2016年9月起任本行本行行长助理兼金融市场部总经理。

11、李微羽先生,中国国籍

1978年6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现任本行首席信息官兼银行信息部总经理。2001年7月参加工作;2001年7月至2003年4月任深圳发展银行电脑部程序开发;2003年5月至2005年12月任深圳发展银行支行部门副经理;2006年1月至2008年3月任深圳发展银行总行部门副经理;2008年4月至2010年3月任深圳发展银行信息科技部主管;2010年4月至2011年7月任平安银行信息科技部主管;2011年7月至2014年9月任本行行长助理;2014年9月至2016年8月任本行本行行长助理兼南京区域总裁;2016年9月起任本行本行行长助理兼金融市场部总经理。

12、康定尧先生,中国国籍

1963年8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本行外部监事,人力资源部总监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1981年10月参加工作;1981年10月至1982年3月任中国人民银行训练班支部委员;1982年4月至1994年1月历任中国工商银行苏州分行信贷所综合柜员、主任、科员;1994年2月至2000年2月任中国工商银行苏州分行信贷处主任科员;2000年3月至2001年5月任中国工商银行苏州分行信贷处主任科员;2001年6月至2002年2月任苏州住人房农村信用联社计划信贷科科长;2002年3月至2002年11月任苏州市郊区农村信用联社计划信贷科科长兼资产保全科科长;2002年12月至2004年12月任苏州住人房农村信用联社高新园区信用社主任;2005年1月至2008年1月任本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08年2月至2013年9月任本行行长助理;2013年10月至2014年3月任本行行长助理兼新资本协议管理实施办公室主任;2014年9月至2016年8月任本行行长助理兼南京区域总裁;2016年9月起任本行本行行长助理兼金融市场部总经理。

13、柯建刚先生,中国国籍

1973年8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